

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信息披露公告（2025-1）

根据《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银保监会令 2018 年第 2 号）对于重大事项披露的规定，若公司当年董事会累计变更人数超过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，应当披露相关信息。

由于股东委派董事替换等原因，我公司本年度董事会变更人数已超过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，现按照监管要求，对公司董事会成员变更事项公告如下：

陈秀娟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，尹艳玲、陶蕾担任本公司董事。
特此公告。

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3 月 27 日